

证券代码：832503 证券简称：华鼎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3日以纸质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刚
- 会议列席人员：刘巍巍、龚贵银、姚永斌、陈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曦为公司董事》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陈曦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陈曦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条件。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现拟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陈曦为公司董事》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辽宁华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